

好男人挑女友的眼光太俗

曾经问过一个男人：“如果两个女人站在面前，一个是极品淑女，优雅知性；一个平凡俗女，活泼家常。如果挑女友，你选哪一个？”

这位仁兄想了半天，还是说了一句：“我愿意选后者。”

别觉得惊讶，我相信他说的是实话：男人对淑女的热爱，的确没有人们想象中那么狂热。

由此想到了一位女性朋友的问题：“男人是不是全都‘一半是绅士，一半是流氓’？他们越来越喜欢挺俗的女人，在外人看来这是两

个世界的人群，他们却觉得只有这样俗一点的女人才能让他们舒服！”

那些不少款爷娶的是甚至大字不识几个的寒门灰姑娘，不少知识男挑来挑去只挑了一个身材挺辣、性格挺奔放但无甚储备的小俗妹。淑女们鄙夷这些男人挑女人的眼光实在有问题。但可能很多女人忽略了一点：只有到了这些女人面前，男人可以毫无顾忌地说真话办真事。

不论多么死正经的男人，都会有死不正经的另一面。男人永远没女人想象中那么层次高深，女人总是

爱把男人想象成绅士，其实男人只喜欢那种在她面前可以真实自在的女人。人总是如此，到了各方面都优异突出的异性面前，总是不自觉地就要摆出仪态；但到了层次不算太高的异性面前，相反可以释放更多激情。越来越少的男人喜欢那些知性理性的高知女，就好比是西装制服，看上去挺有范儿，穿久了就是没有贴身感。

情感的世界里，女人追求的是归属感，男人更多的体现动物性。征服感，掠夺感，释放感……是每个男人心底的蠢蠢欲动。越是在外

小有成就的男人有时越如此，天天一本正经扮高雅，累了，压抑了，越是渴望情感释放上的原始感。而高知淑女给予异性的，是优雅的仪态，中规中矩的规范性，所以，不少男人直言，“跟有学问的女人谈恋爱太累，她们追求一切的高端生活，可我只想谈一场低端点的恋爱！”女人总把男人想得风花雪月，男人却总渴望女人能更情色艳香。

越开放的女人，越能让男人放得开。王子爱灰姑娘，早不是一天两天的事儿了。

(苏芩)

爱是一场分身术



傻乎乎的自己，全身心奉献给一个不够爱他的人。这样的痴人说梦，不用说，又是一个“杯具”。

周而复始，爱情陷入了恶性循环。找来找去，就是碰不到合适的人。殊不知，这合适的人，也许早已与你擦肩而过，却因你的冷漠

和无情，避而远之。

不合适的爱情，各有各的“杯具”，但大多有个共同点：

一方“分身”，失去了自己，却没能换来对方“分身”。而合适的爱情也有共通之处：一方“分身”，尽管没了自己，却碰到了一个也愿

意为对方“分”出大部分的人。于是，两人把全部心思都放在了对方身上，失去了自己，却得到一个全新的、来自对方的“分身”。

好的爱情，正是如此。

(郭华悦)

女儿恢复单身时母亲说的话

中年，身边朋友恢复单身的渐多。

友人促狭地说：“该离的都离了。”

人生所余岁月无多，如果是年轻时误择，搅和了几十年，还不能够和平共存，那放自己自由不是太坏选择。

上一代“男人老了就会倦鸟归巢”的想法，这一代熟年男女已不欣赏。

然而，在华人社会，结束一段婚姻，没有任何压力或阻力，是不太可能的。

压力，多半来自面对上一代时。

友人A女与B女在中年时相继恢复单身。二人的母亲虽然都是极保守的上一代，但母亲所讲出来

的话大不相同。

B女的妈妈，在听闻B和先生在谈离婚条件时，冲到女儿家，表现得比二人还激动，如同电视剧翻版：“我不许你离婚，你生是他家人，死是他家鬼！你如果离婚，就不要给我回家！我没有你这个女儿！”

其实B女丈夫多年好赌，就算B女是千手观音，也没办法再当他的提款机。B女凄凄惨惨地诉苦：“难道，我妈真是要我死吗？我再下去，是死路一条，她不知道吗？何苦来演这出戏？”

婚还是离了。然后，数年过去，至今她不敢回家。拼命投入工作，逃过所有假期。正面效果是，公司业务鸿图大展，她从怨妇变成真正贵妇；负面阴影是，她一直在

吃抗抑郁的药，每周看精神科医生。

A女的妈，在她离婚时，正接受癌症的化疗。A女以为妈妈受不了“双重打击”，刻意隐瞒，没想到妈妈还是听闻了事实。某日她开车载妈妈去复诊，母亲在等红灯时悠悠地说：“我很感谢你，在我这么需要人陪的时候，你刚好……可以回来陪我……回来住，好吗？”

她的泪水含在眼眶里，而暖流按摩了她全身。是的，后来的路并不好走，她全心奉献的婚姻到头来并没有什么美好结果，然而她知道，母亲在陪着她走。

也有美国心理学家研究：女儿在择偶上的选择，母亲影响最大。不管女儿个性如何叛逆，母亲对她选择的终身伴侣的评语，还是会烙

在她心里。

他们的结论是：女儿，比儿子更在乎母亲对自己另一半的看法。

在我看来，母亲对小孩另一半的看法，都攸关他们的幸福。

对于恢复单身这件事，若有母亲支持，儿女也较容易度过那“天崩地裂期”。

若儿女已经在人生低谷期，万不可落井下石。木已成舟，就算对昔日婿或媳再眷恋，那到底还是别人家的孩子。“半子”绝对不如一个完整的女儿。

当人儿女时，总渴望要父母的一句温暖安慰；当人父母时，万万不可在儿女有难时落井下石。

母亲的天生慈悲在于：无论如何我爱你。

(大洋)

将错就错

都说“男怕入错行，女怕嫁错郎”，可人生有太多不可掌控的因素，让我们经常有“入错行”、“嫁错郎”的感慨。

有的发觉选错了，马上千方百计改变现状，重新再来。这样做相当于把人生的牌推倒重来，会有伤筋动骨之痛。况且，这样做很冒险，为人生重新洗牌，我们依然没有把握得到比原来更好的牌。所以，我们何不将错就错？

我很喜欢电影《非诚勿扰》中那句经典台词：“一辈子很短，我愿意和你将错就错。”恋爱容易，婚姻不易，进入婚姻的围城，我们经常会有“上当受骗”的感觉，觉得恋爱时那个柔情蜜意的恋人怎么会变得如此面目可憎？难道我们选错了？这种想法让我们沮丧。这时，最重要的不是轻言放弃，而是不忘初心，努力修补。很多婚姻走到白头的人都会用行动证明：选择谁其实都是错的，最长久的婚姻就是将错就错。

将错就错，就要彼此磨合、适应。比如你本来想找个体贴、持家的老公，可偏偏嫁给一个有“大男子主义作风”的老公，怎么办？先尝试慢慢接受他，毕竟你当初选择他，是因为他的某个优点吸引了你。比如他虽然不温柔浪漫，也不够细心，但是很能干，事业做得风生水起，人没有十全十美的，这样的老公也不错；又比如他虽然不节俭，不过他有本事花也有本事挣。

将错就错，就是努力去发现对方身上的闪光点，就是调整自己、适应对方，让两人的关系越来越融洽。如果总觉得自己嫁错了，事事拧巴着，婚姻就真的岌岌可危了。

事业也是如此。理想很丰满，现实很骨感。很多人迫于现实的无奈，选择了自己不喜欢的工作。入错行，怎么办？跳槽换工作，新工作又会有新问题，还会把生活折腾得起伏跌宕。我周围有些年轻人就是这样，做一份工作，感觉不喜欢就急着换掉。他们走马灯一样换工作，迟迟找不到自己的生活重心，长时间陷入不稳定漂泊状态。而且事业也靠积累，每一样工作都做不长，很难积累工作经验、资历、人脉，事业发展因此耽搁下来。有句话说“树挪死，人挪活”，但不意味着不喜欢立马就走人。发现“入错行”，可以将错就错，慢慢融入工作中，尝试爱上自己的工作。我有过这样的经历，毕业时，我被分到学校教书，我并不喜欢这个工作。不过，我还是安下心来，投入地工作。渐渐地，我发现教书这个工作很有创造性，能锻炼人的各种能力。而且跟学生们相处，觉得自己永远充满了朝气。每项工作都有其独特的魅力，时间长了你就会爱上它。给自己一点时间，爱上，有一个过程。

没有选择有时候就是最好的选择，将错就错，也能赢得正确的人生。

(王纯)

